

東南亞國際婚姻家庭問題與輔導策略

陳志賢（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壹、前言

近年隨著國際婚姻的增加，外籍配偶的文化適應、家庭暴力、第二代教育等議題廣為國人討論，國際婚姻所衍生出來的相關問題漸為人們所重視。目前國際婚姻的比例，中外聯婚(不含大陸、港澳地區)佔2005年結婚登記對數的比例高達9.78%，且在台外籍配偶的人數也高達13萬餘人，其中女性佔外籍配偶人數的九成以上；在為數眾多的國際婚姻人數中，來自東南亞的外籍配偶又佔絕大多數(內政部統計處，2006)。如何協助國際婚姻家庭適應婚後生活成為社會工作與諮商輔導相關實務工作者重視的問題，政府與民間單位都投入許多資源來進行協助，同時國際婚姻的相關研究與論述也漸漸增加，雖然目前的努力已累積了一些成果，但整體而言，尚有待進一步的整合與發展。以下本文除了分析國際婚姻現象的國內外發展與國際婚姻家庭常見的可能問題外，最後也提出對於國際婚姻實務介入的初步建議，以提供社會工作、諮商輔導相關工作人員參考。

貳、國際婚姻現象的發展

跨國婚姻並不是台灣所獨有之現象，對於歐美地區而言，因為留學、移民、工作而形成的跨國婚姻是常見的現象(Brewer, 1982)。此外，美國也曾有商品化的跨國婚姻現象，即郵購新娘，這些買賣婚姻的問題也引起許多的關注與研究(夏曉鵬，2000；Lai, 1992)，許多亞洲女性與歐美男性通婚。低度開發地區的女性嫁至高度開發國家是全球化時代的現象之一，早期是嫁至歐美、澳、日等國，後來隨著亞洲四小龍經濟發展，許多的東南亞國家女性嫁至台灣來(夏曉鵬，2000)。

大體而言，亞洲地區跨國移民可分為以下階段，第一階段是二次大戰後，許多人移民或留學後定居歐美，以男性為主；第二階段是1970年後亞洲許多女性因郵購方式而嫁至歐美；第三階段則是1980年代之後日本經濟發展，郵購新娘現象在日本引起注意，亞洲其它國家女性透過仲介嫁至日本。研究發現日本1965至1985年間，這二十年跨文化通婚增加了二倍以上(Nitta, 1988)，1980年代中期日本男性與非日本亞洲女性通婚的比例顯著增加，外籍配偶主要來自於中

國、韓國、菲律賓(Suzuki, 2003)。而台灣與南韓則較日本要晚，台灣在1980年後東南亞國際婚姻加速發展，並在1990年代之後，進入商品化跨國婚姻的高峰(潘淑滿，2004)。由此可見，國際婚姻的現象必須放在全球化發展的角度下來理解，一些日本學者已將國際化婚姻視之為全球化日本的潛在社會機制，而不只是以社會問題的角度觀之，同時也強調其正面的社會貢獻(Jung, 2004)。

台灣國際婚姻的現象雖然在1960年之前就已經開始，但是1960至1970年代國際跨國仲介業者除了把台灣女性仲介到歐美與日本，也開始由泰國與印尼將該國女性仲介至台灣，可稱為第一階段；到了1980年之後，由於東南亞台商與員工和東南亞女子結婚人數增加，東南亞新娘的仲介開始發展，此為第二階段；到了1990年代，由於外勞大量引進，台灣社會變遷與婚姻結構的改變，國際婚姻的狀況更加的發展，東南亞外籍配偶由1994年的4899人一路上升到2000年的18522人，增加了3.7倍，也引發社會大眾更多的關注。外籍配偶也由早期的泰、印、菲，改以越南女性為多(鐘重發，2004)，可見台灣國際婚姻的現象與國家的經濟發展、國家政策有密切的關係。

台灣東南亞國際婚姻的現象近年來有以下的趨勢：台灣配偶年齡的年輕化、再婚者比率下降、教育程度提高、身心障礙比例下降(張書銘，2002)，可見台灣配偶的客觀條件都有上升的趨勢。同時隨著社會對於國際婚姻所投入資源日漸增加，對國際婚姻的研究、理解、接納、實務協助也有日漸增加的趨勢。並且由於實務工作者長期對於在台外籍

配偶的賦權使能工作，外籍配偶的自主力量與團體也開始出現，整體而言，台灣國際婚姻的質量相較於早期有較佳的發展。

參、國際婚姻家庭的問題

雖然調查發現國際婚姻的生活與家庭適應在普通與良好之間(呂美紅，2001；陳李愛月，2002)，但是許多研究也發現東南亞國際婚姻家庭成員在婚姻、家庭與生活適應問題都存在著許多的問題，分析於下：

一、種族與文化歧視壓力

由於台灣對於外籍配偶存在著買賣婚姻的刻板印象，加上部分媒體的不當建構污名化過程，讓跨國婚姻家庭有許多的不當壓力(夏曉鵬，2001)。鄰里間的異樣眼光、夫家對於女方原生文化的輕視等，增加國際婚姻家庭中成員間的調適困難。張雪真(2004)研究也發現跨國婚姻中男性常被視為既得利益者，或傳統父權制度的表現，但事實上他們在媒體的扭曲以及社會大眾異樣的眼光之下，不但承受極大心理壓力，也因而影響夫妻相處的和諧。

這樣子的現象在日本也有相似的情況，種族與文化歧視在國際婚姻中是個普遍存在的現象，日本境內的菲律賓女性也會被片面的、否定的、以偏概全的方式污名化，例如：賣春婦、惡女、傳統聽話的農村外籍新娘等(邱淑雯，2005)，一些日本學者也由種族和性別的角度去省思日本的國際婚姻現象(Piper, 1997)。但是由於台灣社會對於國際婚姻的理解增加，人們對東南亞國際婚姻的

態度較之過去，已有進步。

二、價值觀與婚姻家庭文化的差異

結婚除了婚姻的儀式外，也是共同經營家庭的開始，來自不同家庭文化的兩個個體，各自帶來不同的價值觀、家庭文化與生活方式，要協調出良好的家庭生活方式本來就不容易；國際婚姻的家庭由於夫妻雙方來自不同的國家，在價值觀與文化、生活方式上的差異更大，因此在婚後的調適上，也較一般的台灣婚姻要更困難。

三、婚姻基礎薄弱

雖然東南亞跨國婚姻的組成，並不是只有透過仲介這個途徑，但是研究發現多數東南亞跨國婚姻的婚姻基礎較薄弱，婚前認識較不足，加上年齡、文化、思想上的差異，讓國際婚姻的家庭在調適上較一般台灣家庭要困難(顧燕翎、尤詒君，2004)。

四、語言文字溝通障礙

雖然婚姻溝通是婚姻調適的重要影響因素，但國際通婚上的語言障礙使家庭的溝通有更多的困難，影響到家庭中成員的相互調適(顏錦珠，2002；劉秀燕，2003)。一些研究也發現語言能力不同在東南亞外籍配偶的婚姻與生活適應上都有顯著差異存在(呂美紅，2001；陳李愛月，2002)。

五、經濟與就業問題

夫家在台灣經濟上的相對弱勢、期待寄錢回娘家、工作權取得的困難、鄉村缺乏工作機會等因素，都是影響國際

婚姻家庭經濟、就業問題的重要因素(顧燕翎、尤詒君，2004)。

六、社會支持網路不足

外籍配偶隻身來台，人際關係欠缺，一些研究發現外籍配偶來台生活幾乎都侷限在家庭，如果再加上夫家嚴密監控，生活範圍小，外籍配偶在身心健康與人際生活上都缺乏有效的支持系統(鄭雅雯，2000)。

七、婆媳與姻親相處

婆媳關係不只是在台灣傳統家庭中影響到婚姻關係，在一些東南亞國際家庭的研究中也發現，婆媳關係在國際婚姻家庭中的影響更深，觀念不同、期待差異成見與防衛、日常生活摩擦、教養意見不同都會導致婆媳衝突(顏錦珠，2002)。

八、子女教養問題

Yang 和 Wang(2003)研究發現印尼籍外籍配偶在健康照護利用上有障礙存在。林妙玲(2004)研究發現外籍配偶在妊娠知識、妊娠態度、就醫環境的整體得分皆較本國籍孕產婦為低，而且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可見外籍配偶在產前檢查、優生保健、健康照護上都需要政府更多的協助。

此外在子女教育方面，研究發現國際婚姻子女確實存在整體學習弱勢的現況，父母親的語文能力對子女的學校適應有影響，外籍母親的原國教育程度或華裔背景對子女學業成就有影響(林璣萍，2003)。外籍配偶子女父母親社經地位較低、管教態度較放任疏忽則學業成

就較低落(劉秀燕, 2003)。外籍配偶在教育子女上相當的辛苦, 但子女的出生也讓外籍媽媽有歸屬感, 為讓孩子好, 也願為孩子犧牲奉獻(陳美惠, 2002)。

但是子女教育並不只是女性的責任, 鄭予靜(2004)發現國際婚姻的台灣男性普遍以消極的態度回應子女成長過程的各種需求, 其對親職角色的認知大多仍維持刻板的傳統男主外女主內觀念, 並沒有因外籍配偶母職與台灣婦女的差異性而調整自己的父職角色, 可見國際婚姻的父母與子女都需要在教育方面多加協助。

肆、國際婚姻家庭介入的建議

雖然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教育問題已漸受重視, 但相關單位與實務工作者對於國際婚姻家庭的介入還處於摸索的階段, 不過已累積了一些成果。以下本文就國際婚姻家庭問題提出一些實務介入的建議:

一、增加個人文化覺察

相關實務工作者應增加對於國際婚姻現象與國際婚姻家庭的認識, 在實務中產生新的理解, 增進個人的文化覺察能力。文化的覺察包含對自己文化與信念的覺察以及當事人世界觀與文化的覺察, 實務人員需要做自我的檢核, 覺察自己對國際婚姻家庭是否有文化歧視與刻板印象存在, 這樣的刻板印象不一定只針對外籍配偶, 也可能針對台灣先生、子女、公婆及其它家庭成員。此外, 國際婚姻的家庭雖然可以歸納出一些共同的特性, 但實際上的受協助對象

間, 存在著相當大的個別差異, 因此, 實務工作者應留意不同受協助對象之間的差異性, 避免產生另一種形式的刻板印象與謬誤。

二、增進多元文化諮商能力

諮商與輔導人員除了增加自己的文化覺察能力外, 還應增加個人的多元文化諮商能力, 發展出針對國際婚姻家庭的特定介入策略。包含了解相關的法律、覺察語言的限制與克服、覺察評量工具與介入技術的文化障礙, 以及使用與發展出合適的介入策略等。

三、整合不同專業團隊介入

國際婚姻家庭的問題包含許多不同的層面, 可用的社會資源也常由不同的單位所掌握, 相關的實務工作者可能有社工師、醫師、諮商師、學校教師、律師、官員等不同專業的人員。因此, 要提高實務介入成效, 不同專業間應建立良好橫向合作與溝通的管道, 整合不同來源的資源與人力來協助國際婚姻家庭的成員, 以個案家庭為單位來協助其生活適應與家庭發展。

四、擴大協助對象到家庭成員

以往對於國際婚姻家庭問題的介入, 主要集中在外籍配偶上, 近年來由於國際婚姻子女開始進入小學就學, 新台灣之子的教育問題也漸受重視。以系統理論的角度而言, 家庭是社會系統的一部分, 而家庭中的夫妻次系統、親子次系統、姻親次系統, 都會相互作用與影響。因此, 國際婚姻家庭的問題不應侷限在外籍配偶及其子女適應, 而應擴

大到協助台灣先生與其它家庭成員的適應上，實務工作者應考量以系統的觀點來協助整個家庭成員相互適應，讓這些國際婚姻家庭更能發揮功能。

五、國際婚姻家庭成員的賦權使能

實務工作者應協助國際婚姻家庭成員克服外界可能的歧視性眼光，克服自己的心理障礙，建立自信，共同發展家庭的美好未來。在外籍配偶方面除了應協助其語言文字的學習、法律與習俗的了解、融入社區以提高就業及社會適應能力之外，協助其增進家庭溝通能力、與先生及公婆相處的能力，也非常重要。此外，進行親職教育也可提高子女的教育品質。在先生與公婆方面，協助其接納新成員，協助新成員適應台灣生活，以提高家庭的功能。因此，賦權使能的最終目標就是讓家庭的所有成員能夠發揮潛能，建立自信，讓家庭朝正向持續發展。

六、開發多元的介入方式

目前對於國際婚姻家庭的協助，主要是以外籍配偶為主，介入的方式包含識字教育、生活適應課程，少數以社團的方式協助其融入台灣社會。在台灣之子方面則是以課後輔導為主，少數則是生命教育與小團體輔導的方式進行。建議介入的對象除了應擴大到其它家庭成員外，介入的方式也應由外籍配偶識字教育及子女的課後輔導，增加新的介入方式，以滿足其它方面的需要，如親職教育課程、夫妻成長課程、親子成長團體、團體輔導、個別諮商等。

七、走入國際婚姻家庭中

國際婚姻的家庭成員多數是社會的弱勢群體，並不了解有那些社會的資源可以獲得，甚至有些會有錯誤的觀念，阻礙求助。例如有些公婆和先生會阻止外籍配偶就學或參與社區活動，因為他們會擔心外籍配偶被帶壞或是逃跑。這些都需要實務工作者走出機構去與受輔家庭成員溝通，進行家庭訪問，才能讓有需要的潛在受輔對象知道自己有那些社會資源並願意求助。

伍、結語

從國際化的角度來看，婚姻移民的現象並非只是台灣特有的現象，歐美、日本等國在發展過程中都有相似的情況。台灣本來就是一個多元族群組成的社會，也漸漸習於包容不同族群的文化，對於包容婚姻移民應較日本與韓國更為容易。對於婚姻移民，台灣社會除了需要尊重婚姻移民者在價值觀與文化習俗上的差異外，還必須進一步打破文化的歧視，容許不同文化在台灣的社会中交流與學習。如何協助國際婚姻家庭成員適應新的生活，發揮家庭的功能，提高新台灣之子的教育品質，是台灣社會必須努力的方向。相關實務工作者應重新思索與整合近十年來台灣對於國際婚姻家庭介入的經驗，增進實務工作者個人的文化覺察、發展多元文化諮商能力、整合不同專業介入、擴大協助對象、賦權使能、使用多元的介入策略、走入國際婚姻家庭之中，讓這些家庭得到更適切而有效的協助。

參考文獻

- 內政部統計處(2006)。94年國人結婚之外籍與大陸配偶人數統計。台北：內政部。
- 呂美紅(2001)。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與婚姻滿意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以台灣地區東南亞新娘為例。中國文化大學應用生活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妙玲(2004)。台灣東南亞籍孕產婦妊娠知識、妊娠態度及就醫環境與產前檢查行為之相關探討：以台灣籍孕產婦為對照。高雄醫學大學護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璣萍(2003)。台灣新興弱勢學生：外籍新娘子女學校適應現況之研究。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邱淑雯(2005)。性別與移動：日本與台灣的亞洲新娘。台北：巨流出版社。
- 夏曉鵬(2000)。資本主義下的國際婚姻：以台灣的外籍新娘現象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39，45-92。
- 夏曉鵬(2001)。外籍新娘現象之媒體建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3，153-196。
- 陳李愛月(2002)。高雄市外籍新娘婚姻與家庭生活之研究。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美惠(2002)。彰化縣東南亞外籍新娘教養子女經驗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書銘(2002)。台越跨國婚姻市場分析：越南新娘婚姻仲介業之運作。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雪真(2004)。越南新娘在台之生活調適：以苗栗縣頭份鎮為例。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劉秀燕(2003)。跨文化衝擊下外籍新娘家庭環境及其子女行為表現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潘淑滿(2004)。從婚姻移民現象剖析公民權的實踐與限制。社區發展季刊，105，30-43。
- 鄭予靜(2004)。台灣爸爸的父職經驗：分析台越跨文化家庭之親職互動。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
- 鄭雅雯(2000)。南洋過台灣：東南亞外籍新娘在台婚姻與生活探究-以台南市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 顏錦珠(2002)。東南亞外籍新娘在台生活經驗與適應歷程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鐘重發(2004)。台灣男性擇娶外籍配偶之生活經驗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顧燕翎、尤詒君(2004)。建立支持系統及倡導多元文化：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外籍與大陸配偶輔導政策。社區發展季刊，105，44-54。
- Brewer, B. L. (1982). Interracial marriage: American men who marry Korean women. Unpublished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yracuse.
- Jung, Y. (2004). Can Japan become "A society attractive for immigrants?": Identity, gender and nation-states under globalization in east Asia. International Journal

- of Japanese Sociology, 13(1), 53-68.
- Lai, T. (1992). Asian American Women: Not for Sale. In L. Margaret, Anderson and H. C. Patricia (Eds.). Race, Class, and Gender: An Anthology. Belmont, CA: Wadsworth Publishing Company.
- Nitta, F. (1988). Kokusai Kekkon: Trends in intercultural marriage in Japan. International of Intercultural Relations, 12(3), 205-232.
- Piper, N. (1997). International marriage in Japan: Race and gender perspectives. Gender, Place & Culture: A Journal of Feminist Geography, 3(4), 321-339.
- Suzuki, N. (2003). Transgressing victims: Reading narratives of Filipina brides in Japan. Critical Asian Studies, 35(3), 399-420.
- Yang, Y., & Wang, H. (2003). Life and health concerns of Indonesian women in transnational marriages in Taiwan. Journal of Nursing Research, 11(3), 167-175.